

新疆油田公司2024-2025年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作业集中入围招标

招标编号：ZY23-XJK16-FK080-00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项目业主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资金来自成本，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背景概况

1.1项目名称：新疆油田公司2024-2025年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作业集中入围招标

1.2项目概况：新疆油田公司所辖区域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1.3项目进展情况：本服务采购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资金来源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

2、项目（实施）单位：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

二、招标范围

服务内容：新疆油田公司所辖区域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2024-2025年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需求计划金额统计表

序号

招标单位

项目名称

工作量预计（万元）

合计

2024年

2025年

1

准东采油厂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1700

850

850

2

采油一厂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1600

800

800

3

采油二厂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4000

2000

2000

4

百口泉采油厂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2600

1300

1300

5

石西油田作业区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1200

600

600

6

陆梁油田作业区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1800

900

900

7

风城油田作业区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800

400

400

8

吉庆油田作业区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1400

700

700

9

黑油山公司

注水井密闭循环洗井技术服务

300

150

150

10

新疆油田公司

备用额

3080

1540

1540

合计

18480

9240

9240

服务地点：新疆油田公司（含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和控股管理单位所辖区域

入围结果有效期：自集中入围名单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中标有效期：按甲方要求执行。

标段（标包）划分：否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的法人或法人的分支机构（应有总公司授权证明）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以下两种情形，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存在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管理关系的法人之间，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有效投标人关系将用天眼查现场查询）。

2、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1设备要求：

1) 投标人以自有密闭循环洗井车（以下简称洗井车）参与投标，每位投标人自有洗井车不低于2辆，所有车辆必须有电子保单、购车发票、行驶证。不足2辆但已新购置洗井车的，可以提供订车发票、购车合同或预付款等相关证明文件，且投标人应承诺2024年3月31日前满足自有2辆洗井车要求，技术信息以所购车辆铭牌或者说明书为准。

2) 投标人供现场服务洗井车铭牌最大流量不低于25方/小时，最大压力不低于20MPa。

3) 投标人应承诺每辆洗井车配备悬浮物测定仪，误差 $\leq\pm 10\%$ 。

4) 投标人应承诺保障冬季作业保温需求，提供车库、车载设备等保温措施。

5) 投标人应承诺按照相关洗井技术规范对洗井设备进行信息化改装，满足数据采集要求。

3.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建立QHSE体系并有效运行，取得体系认证证书并有效运行。

4.安全生产资格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特大工程事故；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安全生产亡人事故；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一般B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

（提供近三年未发生一般质量事故、较大工程复杂事故、一般及以上工业生产安全事故、一般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的承诺书。）

5、财务要求：2020-2022年财务状况良好，满足履行本项目的需要。至投标截止时间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申请人须提供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日期晚

于2020年1月1日的以成立年起计算。

6、信誉要求：

- 6.1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6.3承诺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
- 6.4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北京时间2023年12月28日12时00分00秒至2024年1月2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下同），<https://ebidmanage.cnpcc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①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

②办理本目标标书费缴纳事宜。登录<http://www2.cnpccidding.com>网址使用电子钱包进行标书费和保证金的缴纳。

③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采购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电子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电子招标平台。

4.2招标文件每个标段每套售价200元，售后不退。标书费统一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由航天金税系统统一推送至投标人邮箱，由投标人自行打印，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招标平台中提供正确的邮箱及手机号码。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11日10时00分00秒，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未按指定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3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提交0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cidding.com）上公布。

7.开标

7.1开标时间：2024年1月11日10时00分00秒。

7.2开标地点及地址：本次招标采取网上开标方式，所有投标人可准时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参加在线开标仪式，开标平台：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8.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公司

地 址：新疆克拉玛依市迎宾大道36号

邮 编：834000

联系人：业务主管部门：王其满；联系方式：0990-6553527

企管法规处：石骏铭；联系方式：0990-6880534。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地 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218-201.204至213号（石油大厦）

邮 编：834000

联系人：吕冰倩 电话：0990-6265216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电子招标平台；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技术支持咨询电话:13407181290。

9.注意事项：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会向中标人预留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的联系人手机号码（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发送消息提醒，中标人须按照短信提示，登录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辅助系统）

（<http://124.88.160.96:9090/ba/>）下载《缴费通知单》并按照规定缴纳招标服务费。缴费通知单发出三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按照要求完成缴费并上传银行缴费凭证，未完成操作且未与项目负责人联系说明事由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中标人的辅助系统登录账号为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请务必确保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为贵公司招标业务人员的手机号码，如因号码有误等原因致使中标人无法收到短信提示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今后缴费通知单、中标通知书都将在辅助系统中向中标人推送，请中标人及时登录辅助系统进行查看和下载。

《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手册》已作为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布，请投标人及时进行下载和学习，如有问题可与技术人员联系，联系电话13407181290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3年12月28日